

曲阜市卫生健康局文件

曲卫字（2025）1号

签发人：张 建

曲阜市卫生健康局 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的大力支持下，紧紧围绕促进卫健事业高质量发展目标，认真落实法治建设各项工作措施，不断提高全系统依法执政、依法行政水平，取得了良好的成绩。现将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法治建设领导

充分发挥局党组在推进本系统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先后5次在党组会上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加大学习力度，民法典、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完善社会主义法

治体系部署的相关内容均被作为重点列入学习提纲。建立党政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制度，党组书记、局长多次利用讲党课等契机为全体党员讲授法治思想。11月25日，组织召开2024年度卫健系统专题述法会议，局党组班子成员、副科级以上领导，各医疗卫生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局科室负责人参会。局党组班子成员依次围绕深入学习履行推进法治建设职责等内容，结合分管工作，详细报告了个人履职情况，认真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下步工作计划，与会人员对述法情况进行现场测评，推动法治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核

2024年，共办理重大行政处罚案件3件，市疾控中心（监督所）法制稽察人员先进行初审，局综合监督科进行复审，复审无误后报局长办公会集体讨论决定。上述各环节均作详细记录并附卷存档，保障了案件办理的公平公正。局政法科负责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2024年提出合法性审核意见2份。此外，还对全市卫健与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重要规划，含医疗卫生等方面的重大政策措施进行了合法性论证，有力推动合法性审核制度落地落实。

（三）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质效

组织卫健执法人员参加业务培训、轮训4次，每季度末参加市司法局组织的案卷评审，提高办案人员的业务素质，确保执法行为的合法性和规范性；7月，在济宁市司法局举办的上半年行

政执法案卷集中评查活动中，2份执法案卷被评为优秀等次。9月-10月，按照市司法局要求，结合本系统实际，组织38名在职在编人员参加执法证考试，最终全员通过，有力充实卫健执法队伍。市卫健局也在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大作文章，4月份，联合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审批局3部门出台了《曲阜市深化打击非法行医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并迅速展开行动直至年底。截至12月末，共监督检查1835户次，立案查处98起，其中一般程序23起，罚款10.9万余元。

（四）积极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积极响应市政府要求，全面落实政务服务事项“人、事、设备”全面进驻大厅工作目标，实行“前台受理，后台办理”新模式，让群众享受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下半年开展了歧视性和不公平市场待遇政策措施的清理工作，认真学习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相关内容，确保涉及市场经济活动的文件经公平竞争审查后出台，最大程度地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五）全面贯彻落实普法责任制

按照“谁执法谁普法”原则，2024年，组织普法宣传活动5次，鼓励医疗机构在人员密集区域进行法律法规宣传，增强卫健工作人员和群众的法治观念，营造学法用法浓厚氛围。市疾控中心开展“周四大讲堂”活动，由一线工作人员、执法人员就自己业务范围内的相关知识向全体工作人员进行讲授，促进科室间业务知识的融合，提高全体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监督执法人员应

邀赴医疗机构开展依法执业、传染病防治等法律知识的培训，增强医护人员对依法依规开展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对外宣传也同步开展。监督执法人员充分利用外出执法契机，向医药经营者和广大群众广泛宣传法律知识，要求经营者规范开展经营活动，鼓励群众积极举报违法行为；开展“送法入企”活动，加强用人单位及劳动者法律意识，保护劳动者健康权益。

（六）逐步提高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落实

聘请两位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参与涉法涉诉案件的处理。2024年，协助文件合法性审核2份，为1件行政相对人申请听证和申请行政复议的案件提供了实体和程序方面的完善建议。

目前还未真正建立公职律师制度，经梳理，有3位同志符合申请条件，下一步将充实到卫健系统公职律师队伍中来。

（七）扎实开展法治为民工作

卫健执法人员以“蓝盾行动”职业卫生送法助企专项行动为基础，以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为契机，继续深化创新送法助企行动，通过发放宣传册、开展讲座等方式加强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主体意识，加强劳动者自我保护意识，帮助企业从源头控制职业病危害风险。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虽然我们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良好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1.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不够深入。部分领导干部未充分

认识法治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为法治建设费时、费力，难见效果，不愿意在该工作上投入成本；与此同时，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运用到具体工作中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还不足。

2.法治建设亮点不明显，个别方面还存在短板。如局机关由于法治宣传力量不够充实，专门法治宣传园地并未建立，同时缺少必要的法治文化设施；重大行政决策的落实、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打造等方面整体还比较薄弱。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一）发挥核心作用，模范带头学法。局主要负责人充分发挥卫健系统法治建设领头人作用，组织党组成员和机关科室负责人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等相关内容，并在全系统掀起学习热潮，提高卫健系统领导干部的法治意识。

（二）参与决策制定，指导决策实施。作为本部门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合法合规审查工作。对全市卫健与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重要规划，含医疗卫生等方面的重大政策措施，均参与了合法性论证。对于重大行政处罚案件，要求履行法制审核制度，由机关科室出具纸质版审核意见附卷，提高重大行政决策的规范性和合法性。此外，还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在作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前，听取法律顾问的意见和建议，严格依法决策。

(三) 加强执法队伍建设, 提高行政执法水平。积极争取人社部门和上级部门支持, 充实卫健执法力量。加强对执法人员的管理和培训, 督促执法人员全面落实“三项制度”, 规范文明执法。建立重大案件“复盘”制度, 要求执法人员定期对重大案件进行“回顾”评分; 按期参加司法局组织的案卷评查活动, 向其他执法单位进行学习, 相互借鉴, 对出现的问题举一反三, 逐步提高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

(四) 自觉维护司法权威, 认真落实相关制度。认真学习《行政诉讼法》相关内容, 明确并严格遵守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等方面的规定; 同时督促机关相关科室对被复议案件积极答复, 支持法院受理行政案件, 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裁决。

四、下一年度主要安排

(一) 加强理论学习, 提高思想认识

科学制定本年度法治学习计划和培训方案, 通过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 在全系统掀起学法用法热潮, 提高广大领导干部的思想认识, 继而内化为行为指南, 用以指导日常的工作和生活。

(二) 建强执法队伍, 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积极对接人社部门, 为卫健执法队伍注入新活力。全面加强执法人员的培训工作, 在执法过程中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行政执法信息公示、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双随机、一公开等各项行政执法工作制度, 确保

各项制度落到实处，提升卫健执法质效。

(三)紧抓医院法治建设，打造法治卫健品牌

医疗机构法治建设是省、济宁市卫健委近三年紧抓和督查的重点工作之一，并将长期坚持。市卫健局将继续深入推进医疗机构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执业，强化督导考核，不断提升本行业法治建设水平，为即将开始的深化和提升阶段奠定基础、做好准备，全力打造法治卫健新品牌。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在下步工作中，市卫生健康局将继续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结合单位中心工作，严格依法行政，抓落实，促提升，逐步形成机制健全、执法规范、保障充分的法治建设体系，为曲阜市法治建设工作贡献新的卫健力量。



